

##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員額流通辦法

96年09月13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96年10月3日報校同意核備

98年2月25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(第2、3條)

104年10月13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(2、6、7條、新增申請表)

106年9月14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(第五條)、106年9月27日校長核定

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為適當調配教師員額,充分運用教學資源,以利全院卓越之發展,特依據本校教師員額配置準則第五條訂定本院教師員額流通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本院設置「教師員額管理小組」(以下簡稱本小組),院聘教師及本院各教學單位,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,向本小組提出員額調配申請,申請表如附表。

一、教師出缺(如退休、資遣或辭職等)。

二、院、系所發展所需。

三、系所整併。

第三條 本院為調配院聘、各系所教師員額,應參酌各系所教師員額狀況及發展需求(各系所應訂定中期發展計畫)、學院整體發展規劃及學術發展趨勢辦理之。

第四條 本小組負責初審各教學(研究)單位教師員額及人力流通之建議事宜。本小組置委員7人,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,並由院長邀請院外2名教師及經由院選舉教師代表4名組成之。系所主管不得為教師代表。院外委員任期由院長依需要聘任之。選舉委員任期1年,連選得連任一次。

第五條 小組開會時,各委員均應親自出席,應有委員三分之二(含)以上出席始得開議,議案之通過應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(含)以上之同意。

第六條 本小組應邀請教師員額申請單位之主管列席說明。

第七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並報校長核定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